#### 关于山西晋槐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的

晋槐新能源加气站建设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(含修规)

建设单位: 山西晋槐新能源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晋槐新能源加气站建设项目

项目内容: 位于汾阳市阳城镇西阳城村, 占地面积为8478平方米(0.8478公顷)。

申请事项: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;修建性详细规划(由中叙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进

行设计《汾阳市晋槐新能源加气站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》)

欢迎广大市民提出意见,请于公示期内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将意见反馈至汾阳 自然资源局。

联系电话: 0358-722344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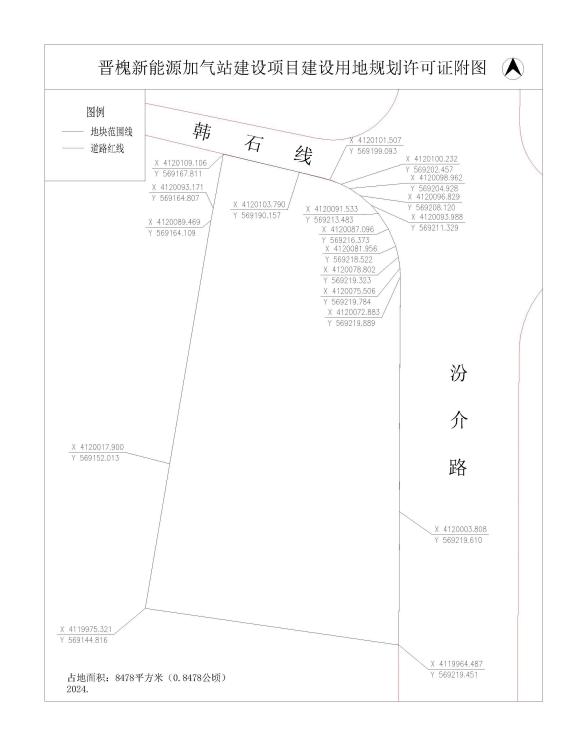
地址: 汾阳市永和西大街政府院内

邮编: 032200

公示单位: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

公示时间: 2024年2月6日-2024年2月20日

(7个工作日)



# **治陽市**晋槐新能源加气站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



##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

#### 2023-13 号 宗 地 规 划 设 计 条 件

汾自设字〔2023〕26 号

各有关单位: 关于位于阳城镇西阳城村的2023-13号宗地,经研究,规划设计条件如下:

用地面积	0.5449 公顷 (A 地块)					
用地性质	商业用地 0901					
用地使用强度	容积率	不大于 1.0	建筑密度	不大于 30%		
建筑设计 要 求	建筑规模	建 筑 规 模 地上建筑面积不大于 5449 平方米				
	建筑高度 不高于12米					
建筑退让 用地要求	北退用地边界线不少于15米; 南退符合《汾阳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及日照					
	要求;东退道路红线不少于20米;西退用地边界线不少于4.5米;					
	地下建筑物边线后退用地边界线不小于 3m					
建筑问距	满足日照、消防要求					
机动车出	地块入口和出口分开设置,入口通向北侧韩石线,出口通向东侧汾介路					
入口方向						
绿地率	不小于 5%, 不大于 10%					
城市设计	建筑风格,体量、形式、色彩与周围环境相协调					
要求						
公共设施	配置相应的公共服务设施					
规划要求						
	1、落实各项市政配3	&设施,与城市管网合理	衔接并确保各类地"	「管网安全,确定		
市政设施	接口位置。					
规划要求	2、按照《2021年汾阳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实施方案》(汾办发〔2021〕16					
	号)文件的相关要求,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处置设施。					

4. 次案设计时应湖层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国务院、中央军委关于保护通信线路的 规定》、据流等要求及整仓建筑标准、必要时、应在得有关宣传部门的同意意见。 5. 账信用地已统一编制详细规划(总平面)的、建筑黑影距离按照标准的规划执 行、如相邻已有水久建筑物、新建建筑物在满足间压要求的情况下、若自身退界 距离不足的。应征得相邻分同意,并追规划部门被尺。 6. 城市设计引导,在光采用展面改建筑。由"建仓建材,提升建筑市能水平。 4. 用地局限时,在海足消防反射他的块边境要求的前提下,在海外木相邻用地 单位同意,经域乡规划宣带的门核灾。建筑后起用系线距离可不受卖内进界限 明、A. 旧姓长海溪风鸻。少量。建筑分能见及户面前接下,可在聚线长建建。 可据据双分需要统一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。 5. 地块内形字位及某它小型侧层线。统数分规划主管部门同意。退用地界线的 距离可远当船外、但不影响市政公用设施及绿化水坝。 6. 本地块允平建设温客的地方的商储、商场、超市、市场和加油、加气、充 换电站等。不可作其他用途。

### 汾阳市自然资源局

用地面积	0.3029 公顷(B 地块)					
用地性质	商业用地 0901					
用地使用强度	容积率	不大于 1.0	建筑密度	不大于 30%		
建筑设计	建筑规模	地上建筑面积不大于 3029 平方米				
要 求	建筑高度	不高于 12 米				
	北退符合《汾阳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及日照要求;南退用地边界线不少于					
建筑退让	4.5米;东退道路红线不少于20米;西退用地边界线不少于4.5米。					
用地要求	地下建筑物边线后退用地边界线不小于 3m					
建筑间距	滿足日照、消防要求					
机动车出	<b>地块出入口通向东侧汾介路</b>					
入口方向	27121 - 2111 0107 7					
绿地率	不小于 5%, 不大于 10%					
城市设计 東 求	建筑风格,体量、形式、色彩与周围环境相协调					
安 水 公共设施						
規划要求	配置相应的公共服务设施					
	1、落实各项市政制	R套设施,与城市管网合理衔	接并确保各类地	下管网安全,确定		
市政设施	接口位置。					
見划要求	2、按照《2021年汾阳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实施方案》(汾办发(2021)16号)文件的相关要求,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处置设施。					
	1、方案设计时应满足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国务院、中央军委关于保护通信线路的					
	规定》、规范等要求及绿色建筑标准,必要时,应征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同意意见。 2、毗邻用城已统一编制详细规划(总平面)的,建筑退界距离按照核准的规划执					
	2、毗邻用地已统一编制评组规划(总干面)的,延筑延齐起两枚照极相的规划机 行。如相邻已有永久建筑物,新建建筑物在满足间距要求的情况下,若自身退界					
	11。如相邻与有水大类机构,加类类机物在燃火内配变水的偏光 1,右目对 5.升 距离不足的,应征得相邻方同意,并由规划部门核定。					
	3、城市设计引导: 优先采用装配式建筑, 推广级色建材, 提升建筑节能水平。					
	4、用地局限时,在满足消防及相邻地块建设要求的前提下,征得界外相邻用地					
其 它	单位同意、经域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定、建筑后退用界线距离可不受表内退界限					
	制。A、B垃块在满足消防、交通、建筑功能且双方同意前提下,可在界线处接建。					
	可根据双方需要統一編制修建件详细规划。					
	5、地块内的车位及其它小型附属建筑,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同意,退用地界线的					
	距离可适当缩小,但不得影响市政公用设施及绿化景观。					
	6、本地块允许建设以零售功能为主的商铺、商场、超市、市场和加油、加气、充					
ĺ	换电站等,不可作其他用途。					
		(汾阳市城市規划管理技术規	官》等相关注模	<b>执行</b>		

學與:
1、本文是出让该宗地的依据,不得擅自变更。
2、本文附《規刻设计条件》汾自设字(2023)26号附图1份。
3、本文有效期一年(自发出之日起),逾期作废。
4、本通知与《規划设计条件》(汾自设字(2023)26-2号)一



